

证券代码：600846 股票名称：同济科技 编号：临 2018-005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以电话、邮件、短信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 2016 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丁洁民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确认，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34,961,471.63 元。按净利润 10% 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共计 13,496,147.16 元，剩余净利润为 121,465,324.47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374,380,594.08 元，减去 2017 年现金股利 62,476,151.60 元，2017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 433,369,766.95 元。

拟以 2017 年末公司总股本 624,761,5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共计分配 81,218,997.08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

年度分配。本年度不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8 年度投资计划》，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 2018 年度投资计划总额为 30 亿元。

为提高投资决策及管理效率，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签署额度的投资总额，并给予如下授权：

1、在不超出年度投资计划总额的前提下，授权经营层决定项目的选择、评估和价格等各项事项。

2、授权董事长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投资计划额度内签署与上述事宜相关的全部和各项合同、协议及文件。

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2018 年度公司以信用、担保、抵押等形式，向银行(含信托等其他金融机构)申请借款额度为 52 亿元；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签署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合同。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担保额度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关于申请担保额度的公告》（临 2018-006）。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关于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 2018-007）。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丁洁民、高国武、王明忠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同意支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70 万元及内控审计费用 28 万元，并续聘其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财务审计费用 7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8 万元。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 2017 年财政部

发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公司会计政策和相关会计科目核算进行变更、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科目核算的调整对公司净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仅涉及以前年度的重分类追溯调整。详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 2018-008）。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授权董事长签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文件。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西咸新区第一污水厂 PPP 项目并注册成立项目公司的议案》。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中标西安西咸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临 2018-003））。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同济水务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 6300 万元，成立全资子公司西咸新区同济水务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作为项目公司运营管理该项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减资退出慈溪同济科技园置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孙公司浙江同济产业园有限公司以减资方式退出慈溪同济科技园置业有限公司。

2011 年 1 月，公司通过公开竞标方式竞得慈溪市文化商务区 11-C 地块，成立慈溪同济科技园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慈溪置业”）作为项目公司开发运作该地块。慈溪置业注册资金 1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占比 40%，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同济科技园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同济产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产业园”）出资占比 30%，慈溪利顺置业有限公司出资占比 30%。

由于市场环境发生变化，2017年11月，慈溪置业将其持有的慈溪市文化商务区11#-C项目以在建工程方式转让给慈溪市海伦堡置业有限公司，转让价格10,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2日披露的《关于慈溪同济科技园置业有限公司在建工程转让的公告》（临2017-045）。

慈溪置业作为项目公司的使命已完成，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及浙江产业园拟退出在慈溪置业的投资。

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8]沪第0239号评估报告，以2017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慈溪置业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评估值为7313.77万元，评估增值3.3万元，增值率0.05%。经过协商，减资价格确定为7314万元，本公司持股40%将获得减资款2925.6万元，浙江产业园持股30%将获得减资款为2194.2万元。

本次减资完成后，公司及浙江产业园不再持有慈溪置业股份，慈溪置业退出公司合并报表。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网公告附件：

- 1、慈溪同济科技园置业有限公司评估报告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